

冼润洪 编

顺德农村生产关系演变概要

顺德农村生产关系演变概要

冼润洪 编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二〇〇五年前)

编者的话

一、本资料所有素材，分别摘录于顺德区档案局、顺德区农业局档案资料。

二、本资料不是编者创作。编者只在摘录大量素材之后，经过筛选、删简和归纳，按时期、时间顺序，分章、分节，加上导语、结束语串连而成。

三、本资料跨越时间从封建社会前至二十一世纪的2005年，因档案资料和摘录素材的多寡，明显存在薄古厚今的情况。然而，它是顺德第一本反映顺德农村生产关系演变全过程的专题书籍，有一定的现实参考价值和历史保存价值。

四、本资料是纪录要事体裁，要事的陈述按时间顺序。内文除少数明显错误文字外，其余没有改动。

五、本资料所有数字的计算单位原文照录，没有改动。

六、因历史上体制的变动，各级建制的名称曾发生反复变化。比如，镇级曾先后有区、公社、区、镇（区、街道）之称，本资料一律按当时实情称谓。

七、本资料除了在部分章、节的导语或结束语有一些评述外，其余都是原文实录。例如，第五章的“互助合作”有少许“左倾”；第六章“人民公社”有许多“极左”的做法，都是如实录编，不加评论。

八、本资料之“大事记”从1949年顺德解放开始。

九、本资料是经过大半年查卷抄录，近半年整理编辑形成的，期望单位、读者珍惜保存，共同保护编者的劳动成果。

十、今年是改革开放30周年，编者谨以本资料向改革开放30周年献礼！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七日

目 录

大事记	1
引言	11
第一章 封建社会	13
第一节 三国至南北朝时代	14
第二节 隋唐五代十国时代	15
第三节 宋元时代	16
第四节 明朝时代	18
第五节 满清时代	22
第二章 民国时期	26
第一节 侥幸而来的意外繁荣	26
第二节 轰轰烈烈的农民运动	30
第三节 全面崩溃的社会经济	31
第四节 空前绝后的民族灾难	33
第五节 黎明之前的黑暗社会	33
第六节 萎缩落后的工农各业	35
第三章 土地改革	38
第一节 清匪反霸，减租退押，扎根串连，诉苦追根阶段 ...	39
第二节 划定阶级成分，没收生产资料，征收生活资料，分 配斗争果实	44

第三节	土改复查，健全政权，发土地证，总结评功阶段 ...	52
第四章	互助合作	63
第一节	互助组	64
第二节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68
第三节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79
第五章	人民公社	91
第一节	以公社为主，三级管理，三级核算，以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	93
第二节	以大队为基础，三级管理，三级核算	118
第三节	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	132
第四节	农业学大寨	159
第五节	拨乱反正	168
第六章	改革开放	180
第一节	调整阶段	180
第二节	完善阶段	211
第三节	深化阶段	243
第四节	进一步深化阶段	258
第五节	再进一步深化阶段	281
前景		339
附录1	顺德农业变迁简况	343
	桑基	343
	蔗地	344
	稻田	346

果基	347
鱼塘	348
花基	349
菜地	351
家禽	352
生猪	353
牛	354
 附录2 顺德建县五百年之灾害.....	 355

顺德农村生产关系演变 大事记

(1949年10月—2005年12月)

1949年10月28日，顺德解放，结束了国民党反动政府的统治和地主阶级的剥削。

1950年7月，贯彻秋征工作，确定农户公粮负担数额。

1950年7月，县土地改革委员会成立。

1951年1月18日，开始在三区西海乡进行土地改革试点。

1951年5月下旬，全县铺开土地改革运动。

1952年11月23日，本县建国后第一个农村信用合作社在六区众涌乡成立。

1953年2月25日，全县开展查田定产工作，至9月29日结束。

1953年3月，全县土地改革运动结束。

1953年4月，第一个农业互助组在一区云路乡成立。

1954年1月，第一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在云路乡成立。

1954年4月，全县开始粮食统购统销。

1955年6月中旬，粮食实行定产、定购、定销。

1955年12月，第一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在云路乡成立。

1956年3月，全县开展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转升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工作。

1956年，县内陆续出现“退社”风潮，波及面33个乡，102个农业社，分别占全县总乡数和总社数的85%和30%。闹退社农户有2888户，占全县入社农户总数的2.9%。平息“退社”风潮后，在部分乡进行升级、并社工作。

1957年4月，全县开展“民主办社”，整顿提高农业社的工作。

1957年冬季，全县再进行一次升级、并社工作。最后，全县共并成274个高级社。至此，全县全面实现农业高级社化。

1958年5月30日，全县农村开展大鸣、大放、大整、大改的整风、整社运动。

1958年9月27日，大良人民公社宣告成立。到国庆节前后，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共建成了10个人民公社。

1958年10月，全县各公社实行以公社为主，三级管理，三级核算，以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三级所有制。

1959年11月24日，县召开三级干部会议，开展以总路线教育为纲的整风运动，全面大反右倾，大搞苦战，掀起大跃进高潮。

1960年4月1日，全县开展整顿巩固人民公社工作。重点整顿以上中农为代表的资本主义思想，反右倾、反保守、反破坏、反懒汉，进行人民公社优越性教育。

1960年4月29日开始，全县农村开展“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违法乱纪）运动。

1960年8月底至9月初，贯彻党中央提出的“以农业为基础，全党动员，全民动手，大办农业，大办粮食，压基建，保生产”方针。

1961年1月初，停止以公社为主的三级所有制，实行以大队为基础的三级所有制。

1961年1月13日，全县开展整风整社运动，县委派出工作组到农村，纠正“浮夸风”、“共产风”的错误，拨出专款退赔给集体和社员。

1961年5月10—15日，县召开五级干部会议，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六十条）和部署第二批

整风整社运动。

1961年11月，贯彻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

1961年12月，贯彻国家农产品“合理派购，平衡负担”政策。养猪业开始实行“私养为主，公私并举”、“公助私养”等措施。生猪派购实行“购六留四”，自留部分可自行处理。

1962年2月上旬，全县开展打击“投机倒把”，反对“弃农就商”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思想再教育运动。

1963年3月，顺德被省定为社会主义教育运动重点县。5月，在勒流、伦教两公社搞试点；8月全县铺开。

1964年1月3日，在杏坛、龙江、均安三个公社开展第一批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至5月5日结束。

1964年3月，全县开展学解放军、学大庆、学圣狮（中山县一个大队）运动。

1964年9月中旬，县在陈村公社开展“小四清”（工分、帐目、仓库、财物）试点。10月下旬全县铺开。

1965年8月，全县开展“大四清”（政治、经济、组织、思想）运动，至1966年9月结束。

1966年11月中旬，县提出全面改革农村经营管理制度，推行“大寨式”经营管理形式。

1967年2月28日，成立县抓革命、促生产三结合（军队代表、领导干部、群众代表）委员会。

1967年3月23日，县成立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撤销县抓革命、促生产三结合委员会。

1967年5月5日，县成立抓革命、促生产临时指挥部，撤销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

1968年2月28日，成立县革命委员会，撤销县抓革命、促生产临时指挥部。

1969年3月11日，佛山专区革委会在北滘公社三洪奇大队召

开农村斗批改现场经验交流会。

1969年7月21日，县“农业学大寨”经验交流现场会议在北潞召开。

1969年8月，县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方针，把鱼塘2万亩，蔗地、桑地各5千亩改为稻田。

1970年2月21日，全县开展“一打三反”（打击现行反革命、反贪污盗窃、反投机倒把、反铺张浪费）运动。

1971年10月，全县全面清理“四清”运动和“一打三反”运动中的赃款、赃物，以及“文化大革命”中被查抄的财物。

1972年9月4日，全县学大寨经验交流现场会议召开。

1973年9月，全县农村开展基本路线教育运动。

1975年10月29日，县委召开万人大会，传达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精神。

1976年2月24日，县召开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先进单位、先进生产（工作）者代表大会。

1976年4月25日，县委传达省委扩大会议精神，开展“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

1977年1月2日，县委组织调查组下乡调查，解决合理调整生产布局问题。

1977年2月26日，县委制订大办农业十项决定，组织“普及大寨县工作组”分驻10个公社。

1978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8.4769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2.7867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74元。

1979年初，县委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两个文件精神，决定积极推行和健全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双层经营责任制。

1979年2月中旬，县委肯定正在农村各地实行的“定额管

理，按件计酬”、“几定（地段、产量、成本、工分）一奖”、“联系产量，论产计分”等生产责任制形式符合中央“两个文件”精神。

1979年春季，大良公社逢沙大队兆一生产队首先实行包产到户，以后在全县各地逐渐增多。

1980年初，大良公社逢沙大队永丰生产队首先实行包干到户，以后在全县各地逐渐增多。

1980年7月5日，县委召开农村经济工作会议，研究如何发挥优势，扬长避短，促进农村尽快富裕起来。

1982年1月10日，县委针对“双包”制的发展作出适当评价。认为“包产到户，论产计分”和“包干到户，现金结算”是现阶段社会主义制度下农业生产责任制的一种较好管理形式。由于县委肯定了“双包”的管理形式，在过后的一段时间内，“双包”在全县范围内普遍实行。

1982年10月下旬，“双包”管理形式在县内普及。在全县2723个生产队中，实行“双包”的有2589个队，占生产队总数95.1%。其中包干到户的有1348个队，占生产队总数49.5%；包产到户的有1241个队，占生产队总数45.6%。随后，许多生产队陆续将包产到户改为包干到户。

1983年3月19—21日，县召开1982年度农村劳动致富经验交流大会。会上，授予一批同志光荣称号。

1983年6月，包干到户的生产队继续增多。在全县2725个生产队中，实行包干到户的上升到2016个队，占生产队总数74%；包产到户的下降到620个队，占生产队总数22.8%。全县“双包”共有2636个队，占生产队总数96.8%。实行联产到组的有81个队，占生产队总数2.9%；定额管理的有8个队，占生产队总数0.3%。

1983年11月，全县实行政社分设，人民公社改为区，生产大

队改为乡政府，生产队改为村民委员会，结束了人民公社体制。

1984年初，县委、县政府进行了机构改革，县委农村工作部同县政府农林水办公室合并，成立县委农村工作委员会。

1984年6月，全县在试点的基础上，开展了延长土地承包期一定十五年的工作。县委考虑到鱼塘产品受市场价格制约，提出了禾田、蔗地、桑地实行分包到户，一定十五年。鱼塘原则上实行分包到户，先承包五七年，期满后滚动承包；也可以投包到户，一定五七年，期满后再进行投包的意见。

1984年10月底，延长土地承包期一定十五年工作基本结束。

1985年5月，县委农委对“延包”工作进行总结。在全县2687个村中，实行了土地“延包”的有2567个村，占总村数95.5%。

1985年，县执行上级指示，先后取消生猪、塘鱼派购和蚕茧统购任务。

1986年初，部分区陆续将村民委员会进行合并。到年底，村民委员会减少到2358个。

1987年1月，县委农委根据省委、市委关于建立和健全地区性合作经济组织的指示精神，印发了《关于设置经济联社和经济合作社的意见》文件，全面贯彻落实了设置经济联社和经济合作社的工作。全县统一乡级设置经济联社，村级设置经济合作社，确立了社区合作经济组织的法人地位。

1987年2月，全县进行撤区建镇，乡政府改为村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改为村民小组。

1988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51.5763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3.9657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368元。

1989年1月，县政府作出《关于建立农业发展基金的决定》。

1989年3月25日，县委批转县委农委《关于农村经济政策问

题的若干意见》。

1989年12月，根据省政府有关规定，将村民委员会改为管理区办事处，村民小组又改为村民委员会。

1991年12月6日，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县农口系统管理体制改革的决定》，对县农口系统管理体制进行改革。

1992年初，县委农委在分析形势时认为，由于改革开放以来全县各地采取发展二、三产业；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允许农户不承包土地和转让土地；改分包为投包；发展集体农业企业；完善社会化服务；搞活农产品流通等措施，促进了土地向种田能手集中，使农业专业户和规模经营户不断发展。全县共有种养专业户和规模经营户17158户，占全县农业户总数10.6%，经营土地150622亩，占全县耕地总面积25.1%。

1992年2月，省委、省政府决定把顺德定为综合改革试验县。

1992年3月26日，国务院批准顺德撤县建市。

1992年5月，全市在农村经济合作社推行财务“五公开一监督”制度。

1992年底，由于村民委员会继续合并，全市村民委员会减少到2159个。

1993年3月，市委、市政府进行机构改革，撤销市委农村工作委员会，成立市委农村工作部、市农业发展局，实行一套班子，两个牌子。

1993年下半年，根据党的十四大关于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精神，市委、市政府决定在全市农村进行深化农村改革的工作。改革内容包括三方面：1、改革村委会建制，调整和优化农村区域设置。2、推行股份合作制，理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产权关系和分配关系。3、完善土地承包制，适应现代化农业发展的需要。

1994年底，深化农村改革工作基本结束。全市将原来2272个村委会改建为318个村委会。将原来2272个经济合作社合并组建成318个股份合作社。全市有土地发包的股份社273个。其中进行“三改”的占210个，实行“三改”的土地面积34.7万亩，占全市土地总面积65%。

1995年初，市委农村工作部、市农业发展局为了使股份合作社向制度化、规范化的方向发展，要求全市各地在三年时间内，结合1997年的理事会换届选举，对股份合作社做好几方面完善的工作：1、向一区一社过渡。2、实行股份社统一核算。3、强化财务管理。股份社要建立和健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发挥财务监督小组的作用，自觉接受社员监督，促进农村社会稳定。4、加强土地管理。5、稳妥发展集体经济。

1997年9月，我市农村承包合同规范化管理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全市在管合同70984宗，标的金额42957万元。

1998年12月，在全市全面铺开撤销管理区办事处，设立村民委员会的工作。1999年上半年完成。

1998年，我市农村股份合作制得到进一步完善。据年中统计，全市股份社减少到278个社。其中以管理区设置的上升到193个社，以自然村（片）设置的下降到85个社。实行以股份社统一核算的上升到211个社，仍以原经济社核算的下降到67个社。

1998年，全市国内生产总值259.28亿元，工农业总产值645.19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40.55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4552元。

1999年9月，全市农村股份合作社进行组织登记，由市人民政府向267个股份合作社颁发了组织登记证。

2001年1月1日，全市股份合作社核算统一使用新会计科目。

2001年3月，全市村委会（含居委会）、股份合作社实行合

计选聘制。至2001年底，全市共聘用会计人员353人。

2001年3月，全市全面推行农村会计电算化工作。至2001年底，全市村委会、股份合作社全面安装了财务软件。

2001年7月30日，市委、市政府作出进一步深化农村体制改革的决定，以市场化、城市化为目标，对全市农村经济结构、行政架构、管理方式、运行机制和区域建制实行战略性的改革和重组，实现体制的全面创新，建立起适应城市化进程的农村管理新体制。

2001年8月21日，市委办公室制订了《关于固化农村股份合作社股权，量化股份合作社资产的实施细则》。

2001年8月31日，市委办公室制订了《关于合并村和村委会改居委会的实施细则》。

2002年7月1日，我市被定为广东省开展农村税费改革试验区，全面开展了农村税费改革的工作。

2002年9月12日，市农业局提出了《关于完善村级集体资产财务管理的意见》。

2002年12月8日，经国务院批准，佛山市行政区域调整，顺德撤市设区。

2003年8月14日，我区召开深化农村税费改革工作会议，总结了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对深化农村税费改革工作进行了部署。

2003年11月28日，区委、区政府召开全区农村工作会议。会议总结了我区近年来农业、农村工作的成绩，分析了当前农村面临的新形势和新情况，部署了今后一个时期的农业、农村工作。

2003年，全区国内生产总值509.02亿元，工农业总产值1291.35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51.91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5768元。

2004年1月5日，区委、区政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

体制改革，促进农业和农村社会经济全面发展的若干意见》。

2004年1月7日，区政府为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促进农村集体经济的稳步发展，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稳步发展农村集体经济的意见》。

2004年1月12日，区召开了全区农业农村工作会议，重点研究“三农”（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稳定）问题。

2004年7月27日，区政府印发了《顺德区村级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办法（试行）》。

2004年7月27日，区政府印发了《顺德区农村（社区）股份合作社组织管理办法（试行）》。

2004年11月12日，区政府根据上级的决定和通知精神，印发了《顺德区深化农业税改革实施方案》。

2005年3月11日，区政府提出了《关于促进农业龙头企业发展的意见》。

2005年7月27日，区委、区政府提出了《关于统筹城乡发展、完善农村体制改革的意见》。

2005年7月27日，区委办公室印发了《关于稳步发展农村集体经济，规范农村各项管理的意见》。

2005年9月11日，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提出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和深化镇（街道）政务公开和村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2005年，全区镇（街道）、村（居）、股份社三级工农业总产值2285.76亿元，人均纯收入6980元。

引 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位于珠江三角洲中部，地处北纬22度39分至23度2分，东经113度1分至113度22分之间。2005年末，全区总面积806.15平方公里，常住户籍人口1163056人。

顺德建县以前的地域，春秋战国时为百越地，秦代起属南海郡番禺县。隋代番禺分番禺、南海两县后，属南海县。五代南汉时属南海县分出的咸宁县。宋初重新并入南海县，直至明代景泰初。明代景泰三年农历四月二十七日（1452年5月16日），从南海县划出东涌、马宁、鼎安、西淋四都三十七堡和新会县白藤堡，建立顺德县。建县后，明、清两代属广州府管辖。辛亥革命后的民国初年，隶属粤海道。民国九年（1920年）废道后，直属省管辖。解放后，先后属珠江专区、粤中行政区、佛山专区、佛山地区和佛山市。1992年3月26日，国务院批准顺德撤县建市。2002年12月8日，国务院批准佛山市行政区域调整，顺德撤市设区，成为佛山市属区。

顺德区境为西、北江河口冲积平原，平地占全区总面积的58.7%，水域（含河涌、鱼塘）占37.4%，分散性丘陵和台地占3.9%。地势由西北向东南缓缓倾斜，海拔在2—0.7米之间，地面大多数在洪水线以下。全境河涌纵横交织，过境的西江、北江干支流有16段，长210公里，内河河涌有164条，长756公里。河水受潮汐作用，反向回流，可再度利用，水资源十分丰富。区境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年均气温21.9℃，降水量1628.8毫米。每年4—9月是汛期和台风季节，水患、风灾是威胁性较大的自然灾害。

世世代代生活在水乡的顺德人民，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因